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东城政务服务中心三维模型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市东城政务服务中心，东莞市东城街道主山东源路65号108室，联系人：钱嘉诚，电话：0769-23328209。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须具备乙级测绘资质（必须包括测绘航空摄影、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包括但不限于：1. 为进一步完善东城街道全域实景三维数据底座，支撑城市精细化治理、规划决策及空间分析等工作需求，在前期已建成东城街道实景三维模型基础上，对指定区域进行边界扩充更新，落实国家及地方关于实景三维中国建设、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等相关政策要求，实现东城街道三维地理信息数据的完整性、现势性提升。2. 服务类型：实景三维模型边界扩充增量更新服务（非全域新建三维模型）。服务要求：项目业主委托中介服务</p>

		<p>机构在前期已建成实景三维模型基础上，按项目业主指定新增扩充目标区域开展倾斜摄影实景三维模型边界增补建设，本次扩充总面积约为 19.76 平方千米；中介服务机构需完成新增区域无人机航测数据采集、数据预处理、三维模型重建，并将新增区域模型与项目业主原有存量三维模型进行无缝拼接、融合规整，形成统一完整的东城街道实景三维模型成果。 进度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数据采集、模型构建、融合拼接及成果交付。 数量要求：完成约 19.76 平方千米新增扩充区域的实景三维模型建设及全域融合成果。 质量要求：三维模型地面分辨率不低于 5 厘米，平面坐标系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成果格式包含 3D Tiles 和 OSGB 两种，模型精度、纹理还原度需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与原有模型拼接后无明显错位、漏洞或纹理断层。</p>
6	<p>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p>	<p>现场作业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指定新增扩充区域（约 19.76 平方千米），用于开展无人机航测数据采集；</p>

		成果交付与对接地点：甲方指定办公场所（东莞市东城街道主山东源路 65 号 108 室），用于成果提交、验收及技术服务对接。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计价依据：参照《工程勘察服务成本要素信息（2022 版）》《团体标准》（TDGAG 025—2024），结合本次实景三维模型边界扩充服务的作业范围、技术要求及工作量制定。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项目服务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为期 30 天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按合同要求整改。
10	结算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次性付款—— 根据合同要求完成服务并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万元。
11	违约责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单方终止合同的，

		<p>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p> <p>2. 在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乙方无特殊原因导致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提交成果时，应向甲方赔偿损失费，每天的延期损失费按 3%计算，工期延误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予支付任何款项，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p> <p>3.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成果或提交的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因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而又非甲方原因所致）造成后果时，乙方应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负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由于甲方原因产生的责任由甲方自己负责）。经补救、整改一次后乙方提交的成果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13	备注	无
----	----	---

